



臺灣彰化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 年 3 月 20 日

聯絡人：襄閱主任檢察官黃淑媛

聯絡電話：04-8357274 編號：108032001

彰檢偵辦公所貪瀆案

本署獲報，本轄某公所經辦公用工程疑有收取回扣情事，特指派檢察官蔡勝浩指揮法務部廉政署偵辦。

於昨（19）日時機成熟，主任檢察官葉建成率同檢察官蔡勝浩、高如應、洪英丰、莊佳瑋、吳宗達、李秀玲、劉智偉、陳昭蓉、陳宗元指揮法務部廉政署、調查局中部機動工作站、南投縣調查站及本署專案組檢察事務官，兵分多路搜索涉嫌人住所及辦公室 22 處，並傳訊涉案人到案說明。經調查發現，鄉公所主辦之納骨塔櫃興建工程及設計規劃等標案，廠商為使工程能順利得標及完成驗收而向公所人員行賄數十萬至數百萬元不等之金額。

經檢察官訊問後，認鄉長曾○彰、代表會主席林○瑞、行賄廠商王○志、邱○宜涉有違反貪污治罪條例等罪嫌，且有勾串證人之虞，於今日（20）上午向法院聲請羈押，另廠商及其他涉案人等部分，周○怡、張○燕各交保 20 萬元並限制住居，黃○蕊、謝○雄各交保 10 萬元並限制住居，許○隆交保 10 萬元。